

证券代码：873710 证券简称：博生医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张国震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1,1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9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10%。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开发行事宜有效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发行上市工作顺利推进，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将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和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即 2024 年 07 月 12 日至 2025 年 07 月 11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的条款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现有的《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予以修改。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工商变更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相关变更手续，授权有效期至相关事项全部办理完毕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条款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现有的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8	关于修订《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下列公告：

公告名称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28）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29）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公告编号：2024-030）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31）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32）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33）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告编号：2024-034）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公告编号：2024-035）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公告编号：2024-036）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公告编号：2024-037）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4-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石家庄四药有限公司提名吕济娴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候选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1,1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王怡妮、劳逸雯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卢红	监事	离职	2024 年 6 月	2024 年第二次临	审议通过

超			28 日	时股东大会	
吕济 娴	监事	任职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 日